

债券代码：136626	债券简称：G16 节能 2
债券代码：136714	债券简称：G16 节能 3
债券代码：136715	债券简称：G16 节能 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绿色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 2016 年公开发行的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 2016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G16 节能 2）和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 2016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G16 节能 3、G16 节能 4）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李佳峰先生，因人事调整，对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做出如下变更：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李佳峰先生

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朱庆锋先生

（二）、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相关信息

朱庆锋先生，总会计师，党委常委，博士学位，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湖南省汝城县水泥厂生产股副股长、技术股股长，湖南省汝城县地方税务局计会科副科长、第四税务分局局长，中国科学院光电研究院财务处处长，中国纺织科学研究院总会计师、党委委员，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

务管理部主任（2017年9月兼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常委。

联系电话：010-83052914

传真：010-83052714

电子邮箱：gaochongbo@cecep.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相关工作，接受投资者问询，维护投资者关系。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日常管理和执行。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及公司各级所属公司应密切配合，确保公司信息工作及时进行。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的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的影响如下：

本次人员变动属于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G16节能2”、“G16节能3”和“G16节能4”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绿色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盖章页)

